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阳鸟控股”）的通知，其协议转让部分本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协议转让概述

公司控股股东太阳鸟控股和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资产管理”）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签署了《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湖南太阳鸟控股有限公司关于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协议》，太阳鸟控股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760 万股股份以 8.5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湖南资产管理。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 2019 年 2 月 28 日。本次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完成后，太阳鸟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127,361,11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2.7514%，仍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资产管理持有本公司 37,6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7167%，所持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本公司的第四大股东。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4 日